

股票代码：600380

股票名称：健康元

公告编号：2016-108

债券代码：122096

债券简称：11 健康元

健康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六届监事会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健康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六届监事会十七次会议于2016年11月17日以电子邮件并电话确认的方式发出会议通知并于2016年11月23日（星期三）公司董事会会议后在集团2号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参加监事3人，实际参加监事3人，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余孝云先生主持，以记名投票方式审议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并通过《关于健康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符合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

公司根据发展规划和生产经营的实际情况，拟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票。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颁布的《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与上述文件逐项核对后，董事会认为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规定。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此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逐项审议并通过《关于健康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

（1）发行股票种类和面值

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为境内上市人民币普通股（A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元。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发行方式和发行时间

本次发行采取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的方式。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核准后六个月内选择适当时机实施本次发行。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发行对象和认购方式

本次发行对象为包括公司控股股东深圳市百业源投资有限公司在内的不超过 10 名特定对象。其中，深圳市百业源投资有限公司承诺以现金方式按照与其他认购对象相同的认购价格认购股份，认购金额为 80,000 万元，最终认购数量将根据最终发行价格确定，对认购股份数量不足 1 股的尾数作舍去处理。

除深圳市百业源投资有限公司外，其他发行对象为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特定投资者，包括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证券公司、保险机构投资者、信托投资公司、财务公司、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以及其他机构投资者、自然人等特定对象。其中，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以其管理的两只以上基金认购的，视为一个发行对象；信托投资公司作为发行对象的，只能以自有资金认购（若发行时法律、法规或规范性文件对发行对象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除深圳市百业源投资有限公司外，其他最终发行对象由公司董事会在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批文后，根据股东大会授权和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以询价方式确定。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发行数量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数量预计不超过 300,763,962 股（含本数），若公司股票在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则本次发行的股票数量上限将做相应调整。在上述范围内，由公司董事会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根据股东大会的授权于发行时根据《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及发行对象申购报价情况协商确定最终发行数量。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5）定价方式和发行价格

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定价基准日为公司六届董事会二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日（即

2016年11月25日)。

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发行价格为不低于人民币 9.49 元/股,即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二十个交易日(不含定价基准日)公司 A 股股票交易均价(计算公式为: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额/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量)的 90%。最终发行价格将在公司取得中国证监会关于本次发行的核准文件后,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监管部门的要求,由公司董事会根据股东大会的授权与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以竞价方式确定。

若公司股票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本次发行底价将作相应调整。

深圳市百业源投资有限公司将不参与本次非公开发行定价的市场竞价过程,且承诺接受市场询价结果并与其他投资者以相同价格进行认购。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6) 募集资金数额及用途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含发行费用)预计不超过 285,425 万元(含本数),扣除发行费用后拟全部投资以下项目:

序号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总投资额 (万元)	募集资金投资金 额(万元)
1	珠海大健康产业基地建设项目	147,151.11	124,000.00
2	海滨制药坪山医药产业化基地项目	132,866.20	96,000.00
3	信息化平台建设项目	15,475.00	15,425.00
4	补充流动资金	50,000.00	50,000.00
合 计		345,492.31	285,425.00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若实际募集资金净额少于上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需投入的资金总额,不足部分由公司自有资金或通过其他融资方式解决。若公司在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之前根据公司经营状况和发展规划,对项目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则先行投入部分将在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之后以募集资金予以置换。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7) 本次发行股票的锁定期

深圳市百业源投资有限公司认购的本次发行的股份,自本次发行结束之日起 36 个

月内不得转让；其他特定投资者认购的本次发行的股份，自本次发行结束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得转让。法律、法规对限售期另有规定的，依其规定。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8）上市地点

本次发行的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9）本次发行完成前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安排

如本公司股票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进行分红派息，则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份不享有该等分红派息。在本次发行日期前公司的滚存未分配利润将由发行完成后的全体股东按照发行后的股份比例共享。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0）决议的有效期

本次发行决议的有效期为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发行方案之日起 12 个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审议并通过《关于健康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的议案》

按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25 号—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和发行情况报告书》的要求，公司已编制《健康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具体内容请详见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的《健康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此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并通过《关于健康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请详见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的《健康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此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控股股东认购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构成关联交易的议案》

公司拟向包括深圳市百业源投资有限公司在内的不超过 10 名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票，因深圳市百业源投资有限公司为本公司控股股东，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向深圳市百业源投资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构成公司的关联交易。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此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与深圳市百业源投资有限公司签署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的议案》

公司于 2016 年 11 月 23 日与深圳市百业源投资有限公司签署《附条件生效的健康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认购协议》，具体内容请详见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此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并通过《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的风险提示及公司采取措施的议案》

具体内容请详见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此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切实履行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承诺的议案》

具体内容请详见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此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并通过《关于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依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试行）》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监事会对公司关于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发表意见如下：原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韩文进、付云庚、胡勇、郭卡、杨峰巍、王兆东及刘亚荣等 7 人辞职等原因、首批预留授予的激励对象郭卡因离职已不符合激励条件，根据公司激

励计划的相关规定，拟回购注销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 121.80 万股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为 3.94 元/股，回购注销首批预留授予的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 2 万股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为 7.07 元/股。本公司监事会同意将上述 7 人共计限制性股票 123.80 万股进行回购并注销。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健康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六年十一月二十五日